

上海市第五十四中学学生校服穿着管理制度

校服是一个学校对师生管理与学生精神风貌的体现，学生统一穿着校服，有利于提升自信心，保持朝气蓬勃的精神状态，培养团队意识，规范行为举止，加强自我约束，有利于抵触相互攀比和穿着奇装异服的不良习惯，也有利于学校对学生的教育管理和开展教育教学活动，有利于推进校园文化建设。为营造文明、整洁、有序的校园氛围，依据国家及地方教育主管部门相关规定，结合本校实际，特制定本管理制度。

一、着装要求：

1. 学生在校期间必须穿着校服。季节更替或者有重大活动安排时，根据学校通知着装。
2. 学生以班级为单位集体参加活动，必须穿着统一校服。
3. 穿着校服要整洁，上衣拉链位置不得过低，扣好衣领纽扣。同时，应保持校服干净，避免污渍沾染，严禁随意披挂外套、卷起校服袖口或裤脚。
4. 因特殊原因不便穿校服者，须向班主任报备。
5. 校服内标签牌，用于书写学生的班级姓名，以便区分。

二、爱护要求

1. 学生要爱惜校服，养成良好的穿着、保护、洗涤、存放的好习惯。
2. 不得在校服上吊挂饰物，不得在校服上写字或者涂鸦。
3. 校服损毁不能穿或者丢失时，学生应及时补增。

三、管理监督

1. 班主任具体管理本班学生的穿着校服。学教处负责本年级学生穿着校服的检查，教育工作。
2. 学生穿着校服情况列入日常行为规范评比项目，对不符合服饰要求的，按人次扣减相应的分值。

上海市第五十四中学